

兰州黄河企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兰州黄河企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1月8日收到公司股东湖南昱成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南昱成”）关于《持有股份解除质押情况说明》：“我司于2018年01月05日将原质押给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用于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的贵公司16,502,600股（占贵公司总股本8.8835%，初始交易日为2017年1月6日，购回交易日为2018年1月5日）进行购回，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相关解除质押登记手续。”

一、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解除质押股数（股）	质押开始日	质押解除日	质权人	本次解除质押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湖南昱成投资有限公司	否	16,502,600	2017年1月6日	2018年1月5日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8.8835%

二、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

截至2018年1月5日，湖南昱成通过普通证券账户直接持有公司股票16,502,65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8.8836%；其所持有公司股票累计被质押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

三、备查文件

- 1、湖南昱成关于《持有股份解除质押情况说明》；
-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每日持股变化明细。

特此公告。

兰州黄河企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八年一月九日